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2日以邮件、微信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3月15日下午4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连小明主持，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程序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连小明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汤正鹏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选举独立董事石贵泉、独立董事李海峰、独立董事包敦安、董事连小明、董事汤正鹏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独立董事石贵泉为主任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聘任王海波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刘璐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肖崔英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种亚东为公司副总经理。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以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简历见附件。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崮山镇金诺路130号

联系电话：0631-5912929

电子邮箱：002248@huadongcnc.com

传真号码：0631-5967988

表决结果均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审计部部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的提名，董事会决定聘任乔永强为公司审计部部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聘任刘璐为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简历见附件。

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崮山镇金诺路130号

联系电话：0631-5912929

电子邮箱：002248@huadongcnc.com

传真号码：0631-5967988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三、备查文件

- 1、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六日

附件：

1、王海波，男，1964年生，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中国公民，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曾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王海波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监事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刘璐，女，1993年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师，中国公民，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曾任公司证券事务专员。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证券法务部部长。

刘璐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证书编号：2016-2A-180），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监事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3、肖崔英，女，1978年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公民，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曾任公司财务部部长。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兼财务部部长。

肖崔英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监事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种亚东，男，1982年生，大专学历，中国公民，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曾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营销部部长。

种亚东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监事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

规定。

5、乔永强，男，1971年生，本科学历，会计师，中国公民，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威海华东重工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现任公司审计部部长。

乔永强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监事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